

資本適足性管理說明

109 年度上半年

項目	內容
簡要論述銀行面對目前和未來業務，其評估資本適足性的方法	<p>本行評估資本適足性之方法與程序：</p> <p>一、訂定資本適足比率之內部管理目標值與預警指標：</p> <p>本行綜合考量(1)相關法令及規定；(2)本行營運策略、風險管理策略、自有資本結構及風險胃納；(3)景氣循環及資金市場變化；(4)外部評等要求；(5)壓力測試下之資本承受能力等因素，訂定普通股權益比率、第一類資本比率及資本適足率之內部管理目標值，109 年度各項目標值均符合主管機關對系統性重要銀行之法定資本要求(已足額增提 2 個百分點)，未來將配合相關法令之內部管理資本要求，逐步提升各項資本適足比率，並視整體經營環境及本行財務業務變化適時檢討之。另在各項目目標值之上，均訂有預警指標，作為監控與維持本行資本適足性管理目標之緩衝機制。</p> <p>二、維持資本適足性之控管程序：</p> <p>(一)本行資本管理係與業務、收益、資金來源及市場變化等因素密切結合，逐月核算並檢討資本適足比率及各業務別資本使用情形。當各項資本適足比率等於或低於預警指標時，經分析後如確有資本不足之虞，將依內部程序呈報核定階層，召集相關單位研擬對策，並適時調整自有資本或風險性資產，以提高資本適足比率。</p> <p>(二)建置「風險性資產配置目標」動態調整監控機制，年度內各業務別風險性資產實際數與目標數產生重大差異時，或若有調整經營策略及業務方向，預估各業務別風險性資產可能大幅偏離預算目標時，將予以分析試算，並採取因應措施，以確保資本適足比率能符合管理目標。</p> <p>三、評估未來資本適足性的方法：</p> <p>(一)根據本行中長期發展策略所訂定之未來各項業務及財務目標，衡量本行中長期風險胃納，以評估未來業務發展對資本之影響情形。</p> <p>(二)執行資本預測，內容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資本之質與量應足以承擔業務發展所衍生之風險2. 營業預算之編製應滿足資本適足性目標3. 評估作業風險控管情形4. 評估壓力測試下之資本承受能力

資本適足比率

109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行		合 併	
	109年6月30日	108年6月30日	109年6月30日	108年6月30日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淨額	264,564,014	263,164,320	267,083,516	265,864,976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淨額				
第二類資本淨額	29,021,327	28,119,563	31,818,273	31,076,659
自有資本合計數	293,585,341	291,283,883	298,901,789	296,941,635
加權風險性資產：				
信用風險	2,052,690,154	2,049,633,431	2,074,475,215	2,069,899,069
作業風險	96,540,700	94,699,713	97,333,175	95,487,850
市場風險	33,753,588	46,655,100	33,793,350	46,724,113
加權風險性資產合計數	2,182,984,442	2,190,988,244	2,205,601,740	2,212,111,032
普通股權益比率	12.12	12.01	12.11	12.02
第一類資本比率	12.12	12.01	12.11	12.02
資本適足率	13.45	13.29	13.55	13.42
槓桿比率：				
第一類資本淨額	264,564,014	263,164,320	267,083,516	265,864,976
暴險總額	3,687,506,677	3,533,488,125	3,711,837,911	3,555,018,829
槓桿比率	7.17	7.45	7.20	7.48